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70

采 购 人：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九月

特 别 提 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1.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1.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5、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1.6、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2、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3、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一、说明	11
二、招标文件	11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3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五、开标与评标	16
六、中标结果	22
七、授予合同	22
第三章 货物需求	24
第四章 评 标 办 法	45
评标办法前附表	45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70
- 2、项目名称：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0228900.00 元
最高限价：102289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 20251697-1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包 1	1322400	1322400
2	豫政采 (2) 20251697-2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包 2	929500	929500
3	豫政采 (2) 20251697-3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包 3	635000	635000
4	豫政采 (2) 20251697-4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包 4	875000	875000
5	豫政采 (2) 20251697-5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包 5	866000	866000
6	豫政采 (2) 20251697-6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包 6	755000	755000

7	豫政采 (2) 20251697-7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包 7	756000	756000
8	豫政采 (2) 20251697-8	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包 8	4090000	409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本项目共分为 8 个包，各供应商须对所投包段提供对应货物的采购，含运输、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服务，具体要求详见采购需求。

5.2、质量要求：合格。

5.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验收标准：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以及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执行。

5.5、供货期：本项目为批量采购，分批次送货，接到采购人订货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人要求发货至指定地点。

5.6 质保期：不低于产品有效期。

5.7 其他：供应商可参与本项目所有包段投标，但最多只能中选包段金额（以包最高限价金额为准，下同）较大的一个包段，即若同一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包段投标，在评分时多个包段的综合评分最终得分均排名第一，则该供应商仅为包段金额较大的一个包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其他包段中，该供应商继续参与评标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最终得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该包段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6、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执行。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 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包3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9月24日至2025年09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3.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按网上提示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0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逾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0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网》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及递交纸质标书，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3、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同乐路 9 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0371-638313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西七街中华大厦 19 层

联系人：杨老师、刘老师、赵老师

联系方式：0371-63691589

邮箱：hnyxsanbu@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老师、刘老师、赵老师

联系方式：0371-6369158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无偿献血物资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70
2	采购人：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联系人：赵老师 电话：0371-63831305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同乐路 9 号
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杨老师、刘老师、赵老师 电话：0371-63691589 邮箱：hnyxsanbu@163.com
4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需提供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新成立公司以公司起点时间为准提供最新月份公司财务报表或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作出承诺）。 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 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 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则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5. 包 3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6. 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供货期	本项目为批量采购,分批次送货,接到采购人订货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人要求发货至指定地点。
7	验收标准	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以及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执行。
8	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分为 8 个包,各供应商须对所投包段提供对应货物的采购,含运输、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服务,具体要求详见采购需求。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质保期	不低于产品有效期。
11	进口产品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资金来源: 自筹,已落实。		
投标语言: 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12	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而发生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验收交付、质保及相关伴随服务、利润、税金等相关费用。	
13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14	资格证明文件（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2.3 项要求附相应的证明文件）	
15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投标人应按“第三章 货物需求”的规定，技术参数中有明确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的，也应按要求提供。	
16	投标保证金：根据豫财购〔2019〕4 号《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8	投标文件上传	1、投标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完毕； 2.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系统指定位置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注意事项： 1. 投标文件需编制目录及页码； 2. 编制投标文件导航窗格；（即各级标题） 3. 上传投标文件时“其他部分”上传完整的投标文件； 4. 本项目须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并上传。开标时，投标人在规定时间登陆系统远程解密，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
19	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评 标		
20	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评标采用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 评审后依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	

	高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备注： 供应商可参与本项目所有包段投标，但最多只能中选包段金额（以包最高限价金额为准，下同）较大的一个包段，即若同一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包段投标，在评分时多个包段的综合评分最终得分均排名第一，则该供应商仅为包段金额较大的一个包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其他包段中，该供应商继续参与评标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最终得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该包段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21	内陆运输和保险：保险及其伴随服务
22	偏离：允许
资 格 后 审	
23	采购人保留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资格进行后审的权利。
授 予 合 同	
24	数量增减范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5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付款方式：乙方分批次供货后，开具正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90 天内完成付款。
27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再收取履约保证金。
28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标准、委托代理协议进行收取。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账号：76010154800001876
2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3）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4）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5）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6）告知中小微企业政府采

	购合同融资政策。 上述政府采购政策的具体约定详见本招标文件所述内容
30	支持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采购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优先采购类别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 本次采购所涉及的设备、材料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强制采购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节能产品认证”，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本次采购产品如有信息安全产品的，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
31	最高投标限价为：包1：1322400元；包2：929500元；包3：635000元；包4：875000元；包5：866000元；包6：755000元；包7：756000元。注：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和

	各单项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包 8 投标报价采用溢价率报价方式，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是指购物券（卡）标准金额的溢价率（例如购物券（卡）标准金额 30 元，溢价率百分之十，即购物券（卡）实际可消费金额面值为 33 元） 包 8 控制价：溢价率不能低于 1%，否则按废标处理。
32	核心产品： 包 1：户外休闲桌椅组合 包 2：充电宝 包 3：花生油 包 4：绞肉机 包 5：床品四件套 包 6：棉柔巾湿巾组合 包 7：剃须刀 包 8：购物券（卡）
33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4	投标人需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招标人”在招标阶段应当按“采购人”进行理解；“承包人”、“供应商”，在投标阶段应当按“投标人”进行理解。
36	1. 供应商所提供的样品请于开标当日 9:00 前送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北楼样品室。 2. 投标时供应商需提供所投包段样品完整一套，未提供者后果自负。 3. 采购人留存中标人的样品，供货时若提供的产品与样品不符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样品需标清楚包段号、公司名字及产品名称。）

	4. 未中标的样品将于结果公告发布后退还。 5. 包 8 购物券（卡）不提供样品，但需依据采购要求在招标文件中提供实物设计图片（正、反面）照片。
37	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人提供 1 套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要求必须是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装订成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河南省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招标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投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 投标人（供应商）资格要求。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货物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废标的风险。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将质疑内容加盖公章发送至招标平台并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逾期不予接受。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5.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5.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招标文件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十五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并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关注系统并自行下载，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通知（或修改、或澄清）内容。同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6.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或“群消息”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6.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语言

7.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
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1. 投标书
2. 投标报价表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资格证明文件
5.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6. “评标办法”中要求的需提供的证件
- 6.1 服务承诺内容
7. 其他（参考，根据实际内容编制目录）

9.2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包（标段），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包（标段）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废标。

10 投标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技术规格偏差表，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1.2 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而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11.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1.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2 投标货币

12.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投标人须知”中的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3.2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投标人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根据豫财购〔2019〕4号《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7.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17.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7.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电子开标过程中,电子开标一览表如和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为准。

17.5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7.6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17.7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标记

18.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8.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9 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投标人须知”中载明的地址上传/递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9.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交易中心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1.2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2.2 投标人未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或由于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2.3 投标人招标文件下载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22.4 开标时，代理机构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2.5 资格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23 评标工作

23.1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采购人对此种情况有向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报告的权利）。

23.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将被拒绝；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并由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备注：供应商可参与本项目所有包段投标，但最多只能中选包段金额（以包最高限价金额为准，下同）较大的一个包段，即若同一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包段投标，在评分时多个包段的综合评分最终得分均排名第一，则该供应商仅为包段金额较大的一个包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其他包段中，

该供应商继续参与评标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最终得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该包段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23.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2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1 资格性审查：

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将被拒绝。

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 资格审查人员依法将资格审查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

25.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投标无效。

25.2.2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5.2.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5.2.4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2.5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5.2.6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5.2.7 投标价超出采购人最高综合限价且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投标将会被拒绝。

25.2.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5.2.9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 若因“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与其他投标人一致，机器码一致的所有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2.10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无效；给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故意进行无效投标的；
- (2) 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投标的；
- (3) 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抑制其他投标人的；
- (4) 向招标方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其他严重违反招标程序的行为。

25.2.1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做废标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同一包内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存在一致的废标。

26 评标方法和投标的评价

26.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 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4 评标委员会将依照 87 号令第 31 条对投标人的投标品牌、推荐资格是否有效进行认定。

26.5 计算投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26.6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根据招标文件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审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27 评审价的确定

根据第 25、26 条计算出的评审价为最终评审价。评审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 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价格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28 政府采购政策

28.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8.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否则不予认可。

28.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8.4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应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优先采购产品并给与该产品总价 3%价格扣除计算，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1）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

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注：强制采购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并如实填写《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2) 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 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并如实填写《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28.5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

28.6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 cos 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9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9.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29.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9.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9.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29.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审人员之外。

29.6 评委会和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中标结果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3 各有关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格式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未中标的投标人有权被告知资格审查未通过原因及评审得分与排序。

31.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授予合同

33. 合同授予标准

除第相关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34.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34.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5 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5.3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5.4 如中标人不按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选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再收取。

37 其他

37.1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交货和提供服务，采购人将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采购人也可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一切损失。

38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第三章 货物需求

包 1:

核心产品：户外休闲桌椅组合

序号	物品名称	描述（说明）	单位	招标控制单价 （元）	数量	金额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保温水杯	材质：316 或 304 不锈钢 容量：300-350ml 规格：每杯一个独立包装盒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个	30	5000	150000	1322400	
2	双层玻璃杯	材质：高硼硅玻璃，304 不锈钢内盖，304 不锈钢滤网 容量：250—350ml 规格：每杯一个独立包装盒 类型：双层隔热杯 花色：无色透明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执行标准：GB/T29606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个	30	4000	120000		
3	晴雨伞	主要面料：高密度聚酯、表面热压防紫外线涂层，内面银胶涂层，≥210T, UPF>30, UVA<5% 规格：独立包装，包装 PUV 伞套 伞款式：三或五折伞 伞种类：遮阳雨伞通用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 颜色图案：提供不低于 4 种（酒红、浅粉、天蓝、藏青，送货时按要求花色送） 执行标准：GB/T23147-2018	把	30	2500	75000		

4	双肩包	闭合方式：拉链式 内部结构：拉链暗袋，手机袋、证件袋、电脑袋。 外部结构：侧网袋、外部便捷袋 类型：休闲背包（双肩带） 容量：25-35L 形状：竖款长方形 里材质：织物 执行标准：QB/T1333-2018 颜色：提供不低于 3 种（深蓝、纯黑、银灰、深灰）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套	30	1500	45000		
5	体重秤	面板材质：钢化玻璃 体重指示：液晶数字显示 电源：干电池或充电款 商品配件：干电池款需配电池，充电款配充电器 称重范围：0.2—200kg 款式：提供 2 种以上款式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执行标准：Q/ZJHQ-2016，Q/HLGH001-2018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个	30	2500	75000		
6	吨吨(不锈钢) 运动大水壶	类型：便携式直饮吸管两用杯 内胆材质：304 或 316 不锈钢 容量：1.5-2L 规格：每杯一个独立包装盒 保温效果：6 小时 $\geq 42^{\circ}\text{C}$ 生产厂家：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个	50	5000	250000		
7	养生壶	电压：220V 容量：1.8L 操作方式：按键式 附加功能：自动保温 定时预约 自动提壶记忆 款式：分体结构	个	80	2000	160000		

		壶身材质：高硼硅玻璃 加热方式：底盘加热 特点：（轻松清洗无异味）1.8L 滤网款【316 母婴级钢】多档恒温+预约						
8	商务钛直杯	容量：480ML 杯子样式：直身杯 材质：内外纯钛，含钛量>99.6% 用途：保温杯 保温时长：12 小时 包装种类：礼盒，手提袋 颜色分类：纯色 尺寸：210/66mm	个	150	300	45000		
9	便携式电热水壶	材质：304 或 316 不锈钢，全钢内胆 容量：≥400ml 壶体层数：双层防烫结构，食品接触级材质 智能：防干烧 过热保护 自动断电 功率：700W 包装：礼盒独立包装，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个	150	200	30000		
10	真空钛杯	杯子样式：直杯身； 容量：220ml； 材质：纯钛+PP； 保温效能：室温，装满开水，12 小时≥45℃； 颜色：3 种； 功能：抑菌，保温； 执行标准：T/CNSAIA005-2024； 生产厂家：国内知名品牌。	个	80	280	22400		
11	户外休闲桌椅组合	类型：户外椅（坐躺皆可） 材质：桌子：碳钢；椅子：钢管（管壁≥0.8mm 加粗钢管）、600D 牛津布面料 最大承重：≥120kg 是否可折叠：可折叠 （产品尺寸：折叠桌：≥53*50*51cm；椅子：≥36*36*60cm（座	个	80	4000	320000		

		高 35cm) ； 产品配置：折叠桌*1、椅子*2、袋*3、)						
12	保温杯	材质:304 不锈钢 内胆工艺:无缝内胆，真空隔热层，保冷/保温性能达标 容量:301mL(含)-400mL(含) 包装种类:礼盒，手提袋 保温时长:12 小时 杯子样式:直杯身	个	150	200	30000		

包 2:

核心产品：充电宝

序号	物品名称	描述（说明）	单位	招标控制单价（元）	数量	金额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筋膜枪	适用部位：颈部、肩部、背部、腰部、臀部等 触头种类：凸圆型按摩头 电源类型：充电式 功能：按摩强度调节 续航时长：≥6 小时 按摩头个数：3-4 个以上 执行标准：GB/4706.10-2008、GB.4706.1-2005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个	50	4000	200000	929500	
3	颈椎按摩仪	电压：36V 及以下 保修期：3 年 适用部位：颈部 按摩手法：指压 叩击 揉捏 推拿 拍打 形状：近方/圆方形 理疗方式分类：磁疗 控制方式：按键式 加热方式：石墨烯加热 特点：智能定时+针灸按摩+9 档调节+深度按摩	个	50	4000	200000		

4	电子血压仪	功能: 测量血压 测量脉搏 高血压报警 心律测量 适用部位: 上臂 供电方式: 充电式 增值服务: 1 年换新 款式: 充电款 适用人群: 不限 热点: 语音播报 全自动 背光显示 屏幕大字体大 充电可续航 600 次 全新升级+语音+双人记忆+36 带筒样式: 360° 臂带	个	150	450	67500		
5	电子血压计（腕式）	适用范围: 用于测量血压及脉搏数 电源类型: 干电池和充电款 类型: 手腕式 功能: 全自动智能加压, 大屏显示 相关附件: 主机 袖带 使用说明书 包装 五号干电池 4 节 生产厂家: 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个	80	2400	192000		
6	充电宝	具有国家 3C 认证标 容量: 10000-20000 毫安 主流功率: 22.5W 功能: 液晶显示, 快充; 附加功能: 多 U 口输出 输入方式: type-c 输入, USB 输入 原装配件: 自带线 使用机型: 多机型适用 商品配件: 包装盒 1 个; 说明书 1 个 生产厂家: 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为佳	个	80	3000	240000		
7	血压计	血压测量范围: 0-300 mmHg	个	150	200	30000		

		脉搏测量范围：40-200 次/分钟 记忆组数：90 组记忆值 显示屏：高清 LCD/LED 背光显示，支持夜间使用 操作方式：一键式操作，支持语音播报 供电方式：AA 电池/USB 充电						
--	--	--	--	--	--	--	--	--

包 3:**核心产品：花生油**

序号	物品名称	描述（说明）	单位	招标控制单价（元）	数量	金额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大米	储存条件：常温 保质期（天）：≥365 天 包装形式：真空袋装 等级：一级 重量：米净重≥5kg 生产日期：送货时产品距生产日期≤2 个月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要求，具有生产许可证，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袋	50	5500	275000	635000	
2	花生油	储存条件：常温 保质期（天）：≥540 天 包装形式：桶装 生产形式：压榨 等级：一级 主分类：花生油 是否转基因食品：否 重量：≥5kg 生产日期：送货时产品距生产日期≤2 个月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为佳 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要求，具有生产许可证，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桶	80	4500	360000		

包:4

核心产品：绞肉机

序号	物品名称	描述（说明）	单位	招标控制单价（元）	数量	金额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绞肉机	产品类别：常规绞肉机 容量：1.1-2L 操作方式：按键式 电压：220V 功率：300W 使用方式：电动 附加功能：绞酱料 切丝/切片 绞肉馅 剥蒜 材质：玻璃碗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个	80	4000	320000	875000	
2	保温饭盒	类型：保温饭盒 材质：316 或 304 不锈钢 容量：500—1200ml 规格：每杯一个独立包装盒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个	50	2800	140000		
3	炒锅	锅面直径：20-35cm 锅体材质：铁 是否有涂层：否 适用炉灶：燃气灶 锅盖类型：玻璃盖 商品毛重：2-4kg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个	50	3800	190000		
4	两层蒸锅	锅面直径：26--32cm 材质：食品级不锈钢(304 不锈钢优先) 带不	个	50	4500	225000		

		锈钢或玻璃锅盖 使用炉灶：通用 锅底：加厚层底 包装形式：单独礼盒包装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执行标准：GB/T29601-2013、GB/T4806-2016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	--	---	--	--	--	--	--	--

包 5:

核心产品：床品四件套

序号	物品名称	描述（说明）	单位	招标控制单价（元）	数量	金额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羊羔绒手 拎毯	尺寸：常见有 100×150cm、150×200cm 等规格。 重量：重量因尺寸和材质密度而异，1000g 左右。 材质：短毛绒。 颜色与图案：颜色丰富，多种样式。 保暖性能：保暖性较好，升温迅速，控温稳定。 清洗方式：部分产品支持机洗、水洗。 安全标准：不含有害物质，可安全使用。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个	50	3800	190000	866000	
2	枕头 1	分类：草本枕、记忆棉 面料：全棉 100% 类型：单人枕 安全类别：B 类 填充物重量：0.6-1kg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个	50	2800	140000		
3	枕头 2	分类：草本枕、记忆棉 面料：全棉（100%棉） 类型：双人枕、一对装 安全类别：B 类 填充物重量：0.6-1kg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个	80	2800	224000		
4	床品四件 套	主要面料：100%棉，不褪色，不起球 规格：被套：200×230cm, 床单：230×245cm 枕套 48×74cm.（被套×1，床单×1，枕套×2） 安全类别：A 类 花色图案：提供不低于 4 种花色（花色选品后不能更改、送货时按 要求花色送）	套	80	3900	312000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	--	--	--	--	--	--	--	--

包 6:

核心产品：棉柔巾湿巾组合

序号	物品名称	描述（说明）	单位	招标控制单价（元）	数量	金额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棉柔巾湿巾组合	（1）棉柔 主要成分：100%加厚加大优质纯棉、无荧光增白剂、不掉絮、不致敏等 单张尺寸：20x20cm，AB 双面纹 适用范围：干湿两用 （2）湿巾 类型：杀菌湿巾 原料成分：无纺布 组合价位：优于同类产品 抽数/包装形式：≥80 抽/包；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组合内包含（手口湿巾 2 包；厨房湿巾 2 包；棉柔巾 2 包；消毒湿巾 2 包；湿厕纸 2 包）	份	50	5200	260000	755000	
2	日化用品套装	净含量：洗发水、护发素、沐浴露均为 500ml。 适用发质：部分产品标注为所有发质，也有针对混合性头皮等特定发质的产品。 功效：洗发水有控油蓬松、水润柔顺、清爽去屑等功效；护发素可修护润发。 香味：有多种香味可选。 包装：多为泵压瓶礼盒装。 pH 值：部分洗发水为弱酸性，柔和头皮头发环境。 生产厂家证件齐全，产品有生产许可证。	份	50	5100	255000		
3	洗漱护理组合	套装组成：洗衣液、洗洁精、油污净和洗衣皂。 净含量：油污净一般为 600ml，洗洁精 500ml，洗衣皂 300g，洗衣液 1500ml。 保质期：5 年。 适用范围：油污净可用于厨房重油、油烟机、餐桌、地板、玻璃门窗等多种场景；洗洁精适用于餐具、炊具等；洗衣液可用于各类衣物，洗衣皂适合手洗内衣等贴身衣物。 包装：可回收环保塑料材质，喷头带锁扣。	份	80	3000	240000		

包 7:

核心产品：剃须刀

序号	物品名称	描述（说明）	单位	招标控制单价（元）	数量	金额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蓝牙音箱	功能：时钟显示、红外遥控、蓝牙 Mesh 网关、音箱 音箱调节方式:触控 智能类型：语言助手系统（AIoT 智能设备互联）、支持远程唤醒 蓝牙：BT5.0 支持 A2DP 音乐播放 支持系统：安卓 4.4 及以上 IOS9.0 及以上	个	150	300	45000	756000	
2	声波电动牙刷	电动牙刷类型：声波式、震动频次 39600 次/分钟、防水 IPX7 充电模式：无线座充 保修期：12 个月 包装种类：礼盒包装 颜色分类：纯色 产品尺寸：255mm*27mm 续航：24 小时	个	150	200	30000		
3	负离子吹风机	机身尺寸：95*77*215 风速：20m/s 护发因子：千万负离子 电机转速：18000 功率：1600W 温度调节：热、冷、温 风速调节：2 档 可折叠 重量：498g 颜色：纯色	个	150	300	45000		

4	摩卡壶咖啡礼盒	配置：7 件套（摩卡壶 150ml（15*85cm）、金属磨豆机 15*12.5*5cm、布粉器 9*7*4cm、玻璃密封罐 400ml、小电炉 500w13*15*4cm、不锈钢勺、滤纸） 材质：铝合金 包装：礼盒	个	150	200	30000		
5	手持熨烫机	熨烫原理：40Kpa 强脉冲蒸汽 熨烫效果：一刷即平 智能护衣：智能温控 蒸汽量：50g/min 预热时间：10s 速热 水箱容量：120ml 功率：1200w 控制方式：按键 熨烫方式：挂烫、平烫两用 档位：6+1 智能档位 熨烫面积：11600mm2	个	150	300	45000		
6	无线蓝牙耳机	耳机类别：主动降噪耳机、立体声 佩戴方式：不入耳式佩戴 是否线控：否 显示：大屏幕电量显示 蓝牙：5.3 功能：高清语音通话、生活级防水防汗 续航：400 毫安、6h 单次听歌、58h 搭配充电舱总听歌时长、充电舱 4 次充电 传输距离：10 米	个	150	200	30000		
7	无线充电蓝牙音箱	尺寸：12.5*5.2*13 功率：50000w 光源：LED 功能：放至即可手机充电、音乐台灯音箱+15W 快充+数显时钟+夜灯	个	60	800	48000		

8	磁吸充电宝	功能：无线充电 双向快充 磁吸充电 充电协议：AFC QC2.0 DCP SCP PE3.0 FCP QC3.0 BC1.2 pd2.0 QC4+ PD3.0 QC4.0 sfcv V00C PE2.0 其他 电压：9V 5V 10V 外壳材质：塑料 电池容量：20000mAh 电芯类型：锂聚合物 最大输出功率：66W	个	60	800	48000		
9	糖果盲盒	款式特点：静态 材质：PVC+ABS 尺寸：高 5.7-8.6cm 数量：单个盲盒	个	30	3000	90000		
10	血液家族系列盲盒	元素：盲盒整体设计具有血液元素，体现无偿献血风格 尺寸：设计整体不高于 9.5 厘米 材质：软胶材质，釉面处理	个	30	3000	90000		
11	手持挂烫机	熨烫原理：40Kpa 强脉冲蒸汽 蒸汽量：50g/min 持续工作时间：≥30 分钟（满水箱状态） 水箱容量：≥200ml（支持中途加水） 熨烫效果：一刷即平 多档温控：智能温控，支持不同面料调节（如棉、麻、丝绸等）	个	150	100	15000		
12	剃须刀	使用方式：干湿两用、开关安全锁 刀头类型：往复式双刀头 充电模式：有线充电；1 小时快充 清洁方式：全身水洗 适用电压：220V 刀头材质：精钢	个	80	3000	240000		

		续航时间：≥60 分 包装形式：礼盒装 商品配件：包装盒 1 件；清洁刷 1 个；电源线 1 个；说明书 1 个 生产厂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先						
--	--	--	--	--	--	--	--	--

包 8:购物券（卡）

序号	物品名称	描述（说明）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预算金额（元）	备注
1	购物券（卡）	购物券（卡），不记名，额度可累计，网上兑换商品，使用时立减，不限购买产品，不可兑换现金，额度内免运费一次。有效期：自发放之日起 3 年。	张	30	8000	4090000	
2	购物券（卡）	购物券（卡），不记名，额度可累，网上兑换商品，使用时立减，不限购买产品，不可兑换现金，额度内免运费一次。有效期：自发放之日起 3 年。	张	50	23000		
3	购物券（卡）	购物券（卡），不记名，额度可累计，网上兑换商品，使用时立减，不限购买产品，不可兑换现金，额度内免运费一次。有效期：自发放之日起 3 年。	张	80	14000		
4	购物券（卡）	购物券（卡），不记名，额度可累计，网上兑换商品，使用时立减，不限购买产品，不可兑换现金，额度内免运费一次。有效期：自发放之日起 3 年。	张	70	14000		
5	购物券（卡）	购物券（卡），不记名，额度可累计，网上兑换商品，使用时立减，不限购买产品，不可兑换现金，额度内免运费一次。有效期：自发放之日起 3 年。	张	100	6000		

购物券（卡）技术要求

1	具备有线上消费功能的实体献血纪念品兑换券（卡），券（卡）不记名，额度可累计，网上兑换商品，使用时立减，超出额度部分可叠加支付宝等其他支付方式，不限购买产品，不可兑换现金。
2*	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数量提供 30 元/张、50 元/张、70 元/张、80 元/张、100 元/张等额度的实物卡，并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数量提供 30 元、

	50 元、70 元、80 元、100 元等面值的电子卡。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60 日历天内，能够将实物卡发放方式转为电子卡发放方式（自动转入个人电子卡包），自动与献血者个人实名认证手机号相关信息关联。
3*	平台方提供献血纪念品兑换券（卡）设计、制作等，正面有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logo，及致敬无偿献血者字样，以及券（卡）号码，批量券（卡）号码应连续，便于发放时登记；背面有唯一性识别条码或密码。同时，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因知识产权等纠纷印发的任何责任由平台方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兑换卡使用期限：从发放之日起，3 年以上（含 3 年）。兑换卡有效期超过双方执行期的，中标供应商仍应当在兑换卡有效期内按本项目合同为客户约定提供服务。
5*	必须具有面向全社会公开的电子商务网络兑换平台，支持在线结算、第三方支付等多种支付方式（提供平台网页链接并提供平台功能截图或有效证明材料）。
6*	平台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内完成与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业务管理信息系统无缝、无误对接，且具备高度的安全性和隐私保护能力，确保献血者个人信息和交易数据安全。平台应采用先进的加密技术，设置严格的访问权限控制措施，防止数据泄露和非法访问，对用户跟人信息和交易数据的使用范围仅限于本项目采购事项，若用于其他事项或发生数据泄露等问题，应承担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按照采购金额的 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献血者使用该兑换卡兑换的纪念品能够在郑州市以上范围内通过物流团队进行配送，不得有跨河南省内各市区限制，应选择顺丰、京东、韵达、中通、圆通、申通、百世通、中国邮政等优质快递公司。（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8	提供完善的纪念品兑换流程，用户通过手机号、献血码等基本信息激活兑换卡，即可在平台上选择并兑换心仪的纪念品。兑换流程简单明了，便于用户操作。（提供提供激活和兑换流程图）。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因知识产权等纠纷印发的任何责任由平台方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9*	保证兑换卡在有效期内消费所获的服务待遇与供应商其它普通消费者享受同等服务待遇；单张卡额度内，能够至少提供一次免费邮寄邮寄服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0	献血者下单后 T+1 时效内发货（订单生成之日起起最迟第 2 天发货，如遇节假日可顺延至工作日发货）。发货后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自然灾害、电商大促销导致快递爆单等特殊情况，送达时效以快递为准，平台应对献血者做好安抚工作。（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1	兑换下单后，订单快递信息实时显示，下单人应可随时查看。献血者收到纪念品后，7 天内无理由退货；如有质量问题，平台无偿退换

	货，在 7 个工作日内进行补发或换货，并且承担所产生的运输费用，并安排客服致电回访，直到问题妥善解决。
12	平台提供的兑换品全部符合国家对货物的三包规定以及电商平台的售后服务规定执行，负责所有物品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工作。如出现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应及时解决。如因所提供的产品的问题给任何第三方造成伤害、损失的，由平台方承担全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平台方承担所有赔偿责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3	设有售后服务团队，在首批兑换卡交付前，应向采购人提供必要的免费培训，保证采购人能够正确理解及操作纪念品兑换相关的所有流程。同时，在接到兑换券（卡）使用相关问题反馈后，服务团队 1 小时内响应， 48 小时内处理完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4*	必须承诺投标人平台上的全部商品适用于本项目兑换购买，至少包括以下一级类目（且不限于服饰鞋包、美妆护肤/个护清洁、食品生鲜、家居家电、数码 3C、母婴用品、运动户外、汽车用品、图书音像、宠物生活等一级类目）满足 5 万种或以上商品。（提供平台的品种截图及商品数量的承诺函。）
15*	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兑换的纪念品价格需全平台价格一致；本项目兑换过程中适用于平台所有优惠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补贴、日常优惠券、秒杀等）叠加。（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6	河南省内献血者可选择在平台上等额度兑换使用，也可在全省线下门店等额度兑换使用。（提供承诺函，附门店目录，格式自拟）
17	平台方每月 15 日前，对上个月献血纪念品兑换券（卡）绑定和兑换数据进行汇总，以实际兑换成功（含换货）金额为该月开票结算依据；每季度首月 31 日前，对上季度献血纪念品电子兑换码绑定数据进行汇总；内容包括（不限于）实名认证手机号和献血证献血编码，已兑换商品名称、规格、数量、金额，以电子表格（盖章）和书面清单形式（盖章）向血站反馈。
18	资质完备性（投标人提供的电子购物平台（提供授权书或有效授权证明材料）应具备 ICP 备案、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 上述证明材料可以属于投标人，或是与投标人属于同一法人企业或同一集团的关联公司，并提供相应的关系声明函。

备注：1、保证供货能力，提供配送服务。2、涉及产品投诉由供应商处理。3、遇质量问题应立即更换新批次产品。

4、合同履行中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对产品数量、品种进行调整。

5、所有产品，均为正品，品牌不能引起歧义或有傍名牌之嫌，包装上须印刷有品牌、厂址、电话、产品条形码等，不能是粘贴标签，杜绝三无产品。质保期不低于产品有效期，遇质量问题应立即更换新批次产品。

6、具有良好适用性，受献血者群体喜欢。有能够储存物资的库房，保证供货能力，提供免费配送服务。

第四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提供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新成立公司以公司起点时间为准提供最新月份公司财务报表或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信誉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则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承诺函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资格条件	包 3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指办理CA钥匙时所采集的个人签字或电子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可采用纸质手写签名后扫描上传）或盖单位公章（电子签章）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高于采购人最高投标限价和各单项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包8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溢价率。
		供货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保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验收标准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包8技术参数	符合第三章“货物需求”技术参数中*号条款要求
注：供应商（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			

一、评标原则

- 1.1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 1.2 坚持招标文件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二、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确定

- 2.1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将被拒绝。
- 2.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2.3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要求的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4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评审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附表一）

(2) 对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审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 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审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4)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只给予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的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附表二）

三、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3.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3.2 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

3.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4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3.6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根据需要，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是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答复必须经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评标办法

（1）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审查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最终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备注：供应商可参与本项目所有包段投标，但最多只能中选包段金额（以包最高限价金额为 准，下同）较大的一个包段，即若同一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包段投标，在评分时多个包段的综合评分最终得分均排名第一，则该供应商仅为包段金额较大的一个包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其他包段中，该供应商继续参与评标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最终得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该包段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评分因素：（100 分）

（包 1-包 7）评分办法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 分)	报价部分： 30 分 商务部分： 35 分 技术部分： 35 分
2.2.2（1）报价部分（30分）	评标基准价	即通过初步评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价格扣除	投标供应商符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扶持规定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投标报价

			评审。小微企业的评标报价=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1-1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100% 1. 投标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2.2 (2)	商务部分 (35分)	类似业绩（8分）	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过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完整业绩得1分，最多得8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货能力（2分）	投标人有能够储存物资的库房，保证其供货能力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现场图片、房产证明或租赁协议等证明材料）。
		供货服务方案（10分）	有完善的供货服务计划、供货控制措施及安全管理流程等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仓储管理，配送计划，配送时效等的内容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完整、具体、合理、符合项目特点，完全满足需求10分；方案完整、具体、合理、基本符合项目特点5分；方案不够完整，缺乏合理性或未完全针对本项目得3分；方案基本不可行，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15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至少包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联系方式；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形式；备品备件提供、质保期后维护费用及方式；应急措施，遇到质量投诉如何解决、何时解决、如何有效消除舆情影响等；现场服务支持能力；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要求。 以上内容齐全且针对性强、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5分；内容不够全面，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0分。方案不够完整，缺乏合理性或未完全针对本项目得5分；内容全面性较差，针对性较差，不能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2.2(3)	技术部分 (35分)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20分）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的响应程度(20分)技术服务特点、性能指标：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中每有一条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在《技术服务要求偏差表》的偏差说明处填写“正偏离、符合、负偏离”，并根据招标要求在

			相应的技术服务支持文件上做出醒目标注。未找到该条款“正偏离、符合”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
		样品打分（15分）	1、根据投标样品的手感、外观、材质、制作工艺和做工水平、耐用性情况，进行打分，样品手感舒服、制作工艺精巧，做工水平细致得 10 分，样品手感一般、制作工艺精巧，做工水平细致得 5 分，样品手感粗糙、制作工艺一般，做工水平粗糙得 2 分； 2、根据投标样品的市场占有率（销售情况）、市场信誉度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市场占有率、市场信誉度高得 5 分，市场占有率、市场信誉度一般得 2 分，市场占有率、市场信誉度差得 1 分； 注：（1）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对上述各分项横向比较进行打分，不提供不得分；（2）样品需标注供应商名称。（3）标书中需附所投产品的彩色图片、投标样品的手感、外观、材质、制作工艺和做工水平、耐用性的描述、市场占有率（销售情况）、市场信誉度描述。

（包 8）评分办法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 分)	报价部分： <u>30</u> 分 商务部分： <u>40</u> 分 技术部分： <u>30</u> 分
2.2.2（1）报价部分（30分）	评标基准价	即通过初步评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 409 万*（1+溢价率）最高的为评标基准价
	价格扣除	投标供应商符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扶持规定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投标报价评审。小微企业的评标报价=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1+10%）
	投标报价	报价得分=（409 万*（1+溢价率））/评标基准价×30×100% 1. 投标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2.2 (2)	商务部分 (40分)	类似业绩（6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同一个业主的多次续签视为一个业绩。
		管理体系认证（2）	每获得一个认证得 0.5 分，无以下认证证书或未提供证书复印件得 0 分 （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4）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商品丰富度 (8分)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电商平台已上架在售的自营商品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商品丰富度高，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8 分；商品丰富度较高，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4 分；商品丰富度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1 分；无或不提供不得分。 注：须提供网页截图及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售后保障方案 (10分)	投标人有完善的服务计划和供货措施，配送物流稳定，有完善的供货安全控制措施及安全管理流程等，包括但不限于仓储管理，配送计划，物流保障，配送时效等的情况进行综合评审。根据退换货政策、报修、上门服务、符合国家三包政策、售后维护、客服专线服务、在线咨询服务、问题处理周期、纠纷解决等方面以及其它服务等方案。 方案完整、具体、合理、符合项目特点，完全满足需求 10 分；方案完整、具体、合理、基本符合项目特点 5 分；方案不够完整，缺乏合理性或未完全针对本项目得 2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平台运营方案 (10分)	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团队成员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各核心团队成员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职责、及其以往从事项目的岗位、经验资历等。须提供能证明运营资质的电子商城备案截图或 ICP 证书证明，电子商城的所有人可与投标人为同一法人企业或属于同一集团公司，并提供相应的关系声明函。 投标人运营方案完整、具体、合理、基本符合项目特点的，得 10 分； 方案不够完整，缺乏合理性或未完全针对本项目得 5 分；方案基本不可行，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价格及优惠 (4分)	投标人提供的纪念品价格需与其在消费市场上广泛使用的个人版（C 端）价格一致。支持与平台所有优

			惠（包括但不限于补贴、日常优惠券、秒杀等）叠加。 注：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提供不得分。
2.2.2(3)	技术部分 (30分)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20分）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的响应程度(20分) 技术服务特点、性能指标：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中*项为核心技术指标，有一项不符合即为废标项；其他项每有一条不满足扣3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在《技术服务要求偏差表》的偏差说明处填写“正偏离、符合、负偏离”，并根据招标要求在相应的技术服务支持文件上做出醒目标注。未找到该条款“正偏离、符合”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
		质量管控方案（5分）	纪念品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不限于供应商管理、产品进货渠道管控等方面。方案完整、具体、合理、符合项目特点，完全满足需求 5分；方案完整、具体、合理、基本符合项目特点 2分；方案不够完整，缺乏合理性或未完全针对本项目得 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平台下单流程方案（5分）	投标人须提供纪念品平台下单流程及界面截图。方案完整、具体、合理、基本符合项目特点 5分；方案不够完整，缺乏合理性或未完全针对本项目得 2分；方案基本不可行，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六、计分方法

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得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3位，最终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

七、定标原则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满足技术符合要求、具有合同履行能力、评分最高的投标人将中标。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附表一：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否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认定标准	投标人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	价格扣除办法	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价格扣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相关风险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表二：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采购政策

一、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一）节能产品按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最新一期有效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认定；环境标志产品按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最新一期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认定；

（二）采购的货物如含有节能（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环境标志的，应根据合同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合同包报价总金额的比例，按以下办法给予扣除：

同一合同包内含节能、 环境标志产品	优惠办法
同一合同包含内节能产 品	给予该合同包节能产品报价总金额 3% 的价格扣除
同一合同包含环境标志 产品	给予该合同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 3% 的价格扣除
备注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 品目清单的产品，只给予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的价格扣 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如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报价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享受以上优惠政策。

（三）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联合发布《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如采购产品属于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强制性信息安全产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从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评审价格=投标报价—小微供应商报价×10%—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总价×3%—环境标志产品总价×3%（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只给予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的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不给予价格扣除）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1、合同标的、价格、名称、型号、规格及生产厂商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质保期
合计（大写）：						
备注：						

2、生产厂家：

二、订货及付款方式

1、订货方式：甲方向乙方订购产品时，可以传真、电话、邮件等联系方式向乙方下达产品定购单。

2、供货方式：

①本货物为分批次采购，乙方接到甲方订单（或订购通知）后，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5个工作日内）将货物发送到甲方（特殊情况采用特殊发货方式；不可抗拒因素除外），并及时提供发货清单、产品检验报告等相关文件。如未按期到货，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相关责任。

②乙方依约将各批次货物到货日期提前通知甲方，双方商定送货时间。

③交货地点及运输费用：

货物送达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3、付款方式：

甲方收到乙方本批次货物经检测合格使用后，按甲方财务规定的付款方式 100%付款；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查验真伪的查询结果及凭证资料（清单）进行支付结算。

公司名称：

供方开户行名：

账号：

三、交货期限及验收

1、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按照甲方的采购计划和要求执行。如未按期送货均按未送货处理，一次未按时送货影响甲方工作，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供货资格，并终止合同。

2、货物的验收：

在货物抵达甲方，甲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方式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将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送质控科检测。检测结果不合格时，不予接收，乙方需将货品退回，并承担必要的检测费用。

四、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的标准、规定。

2、在交货之前，乙方应就产品的品质、规格、性能、数量及重量作出准确和全面的检验，保证其产品不存在任何瑕疵。

3、乙方应为商品提供适宜商品运输的包装方式，对于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及由于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损坏，乙方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4、如甲方发现乙方所售产品存在任何瑕疵，有权要求乙方换货。若换货仍不能达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并由乙方负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5、乙方提供的货物出现连续两次不合格的情况，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供货资格，并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五、售后及其他服务

1、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质量问题或者不能达到使用要求，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 3 天内进行退换，对于退换货的情况双方需做好验收记录，以备结算时的对账。

2、产品的召回与退（换）：

如有下面问题乙方将负责产品的召回与退（换）：

①确定产品质量存在一定问题：

②由于乙方失误、所提供产品与甲方产品定单上的规格、品种不符。

3、乙方应提供有效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如有变更，乙方应及时、主动通知甲方。如有特殊情况需另行安排人员跟单送货。

4、产品质量响应时间：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问题。

六、环保和安全要求

1、乙方承诺所提供商品和服务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否则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乙方所提供商品和服务不能对甲方的正常使用人员的人身健康造成危害，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赔偿。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具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应本着信守合同、友好协商的原则，处理本合同有关事宜。

2、乙方所交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品质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收货

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全部实际费用。因乙方质量造成的损失按 3 倍货物金额进行补偿，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由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承担守约方主张权利而支出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交通费等。

八、争议解决和适用法律

1、与本合同有关的或因执行本合同所产生之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

九、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以书面形式补充，加盖甲、乙双方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购销合同约定购销项目，项目所指为甲方使用财政性资金 或自筹资金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仪器设备、试剂耗材、办公用品、工程、纪念品、维护服务等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项目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项目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餐饮、旅游及其他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相关使用科室对物品使用数据的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项目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相关科室等推销项目，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上级卫生健康行政管理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 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70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 月 日

目 录

（参考，根据实际内容编制目录）

1. 投标书
2. 投标报价表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1 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投标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后附）
4. 资格证明文件
5.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6. “评标办法”中要求的需提供的证件
- 6.1 服务承诺内容
7. 其他

1、投标书

(包 1-包 7)

致：(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根据贵方_____ (项目编号) 的招标邀请，签字代表_____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及地址) 并要求提交/上传投标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投标报价表和货物分项报价表
- 2)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 3)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第三章货物需求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4) 资格证明文件 (按投标人须知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_____ (项目名称、包号) 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小写) _____。

2) 其他声明：_____。

3) 供货期：_____ 投标质量：_____ 质保期：_____。

4) 随同本投标书递交的《投标书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6)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 本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8)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9)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_____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章)

投标人：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根据所投包段自行删除非所投包段的格式，该格式要求不作为废标项。

1、投标书

(包 8)

致：(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根据贵方_____ (项目编号) 的招标邀请，签字代表_____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及地址) 并要求提交/上传投标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投标报价表和货物分项报价表
- 2)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 3)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第三章货物需求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4) 资格证明文件 (按投标人须知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_____ (项目名称、包号) 投标总价为(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2) 其他声明：_____。

3) 供货期：_____ 投标质量：_____ 质保期：_____。

4) 随同本投标书递交的《投标书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6)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 本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8)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9)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_____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章)

投标人：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根据所投包段自行删除非所投包段的格式，该格式要求不作为废标项。

2. 投标报价表

(包 1-包 7)

投标人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交货地点	
验收标准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其他声明	

投标人根据所投包段自行删除非所投包段的格式，该格式要求不作为废标项。

投标人：_____（加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投标报价表

(包 8)

投标人	
项目名称	
包号	
溢价率(%)	(大写) %
	(小写) %
供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交货地点	
验收标准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其他声明	

投标人根据所投包段自行删除非所投包段的格式，该格式要求不作为废标项。

投标人：_____（加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1、分项报价表

(包 1-包 7)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									
	总价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1、分项报价表

(包 8)

单位：%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	单位	单价	数量	溢价率	备注
1	购物券（卡）			张	30	8000		
2	购物券（卡）			张	50	23000		
3	购物券（卡）			张	80	14000		
4	购物券（卡）			张	70	14000		
5	购物券（卡）			张	100	6000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联系电话：_____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资格证明文件

(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要求资格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需提供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新成立公司以公司起点时间为准提供最新月份公司财务报表或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

注：1. 税收证明材料主要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相关凭据；

2.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专用收据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

3.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服务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1)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主要设备、工具

序号	名称	数量	用途	备注
1				
2				
3				

2)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主要技术人员 [本表后附相关职称或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 (如有)]

序号	姓名	职称或职业资格 (如有)	工作职责	备注
1				
2				
3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

本公司郑重声明：

（单位名称）_____在参加本项目（编号）_____政

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6) 信誉信息良好

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供查询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截图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9) 包 3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其他包段的投标人，可自行删除该项要求）

5、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参数	备注
					参数证明材料 对应的页码 (如有)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1 技术规格偏差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或产品名称 或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偏差(有或无)	描述(若有偏差, 须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产品名称					
	...					
	...					
2	设备或产品名称					
	...					
	...					
	...					
	...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货物需求”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是否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具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6. “评标办法”中要求的需提供的证件

1) 业绩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表

项目时间	采购人	项目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

每单份合同内容要求如下：要求投标人提供类似的合同业绩完整扫描件或复印件，具体要求详见评标办法。

6.1 服务承诺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7、 其他

- 1、货物需求中需提供的证书、技术证明文件等材料（若有）。
- 2、投标人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或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自行添加相关的证明材料。

重 要 提 示

- 1、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拒标的风险。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_____（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项目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现金、支票、汇款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招标代理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承诺日期：_____

（附件 1）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节能产品	1、优先采购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产品名称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2、强制采购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产品名称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金额总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总计（元）						

填报要求：

1、本表的产品名称和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无适用政府采购政策产品，可不填。

2、节能产品：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如产品为清单内产品，投标人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在清单中标出产品品目。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不给予价格扣除，所投产品属于强制节能的产品必须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无效。所投产品属于非强制节能的产品，证明文件符合上述要求的将按照节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3、环境标志产品：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如所投产品为清单内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在清单中标出产品品目。符合要求的将按照环境标志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_____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2011 年 6 月 18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

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住宿业和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六)、(七)(八)3 条,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八)(九)(十)3 条,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

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十一)邮政业。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注：(十)(十一)2 条，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交通运输业和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十二)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电子章）：

日 期：

附件（3）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